**代表聲明 - 2021 年全國婦女安全峰會（National Summit on Women’s Safety）**

# 目的和背景

每個人都有得到安全的權利。解決所有形式的基於性別的暴力，包括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家庭暴力和性暴力，必須成為所有澳洲人的優先事項，以實現我們的共同願景，即建立一個沒有暴力侵害婦女和兒童的社區。

全國婦女安全峰會 （National Summit on Women’s Safety）（峰會）於 2021 年 9 月 6 日至 7 日舉行，主題討論於 2021 年 9 月 2 日至 3 日舉行。近 400 人，包括親身經歷過基於性別暴力的人、學者和研究人員、倡導者、商界領袖和議員齊聚一堂，討論我們如何共同努力結束針對婦女和兒童的暴力行為。

這些討論將為終止暴力侵害婦女和兒童行為的《國家計劃》（下一個《國家計劃》）的行動提供信息。

由聯邦、州和領地婦女安全部長（Women’s Safety Ministers）組成的全國聯邦改革委員會婦女安全工作組（National Federation Reform Council Women’s Safety Taskforce）（工作組）負責制定下一個《國家計劃》。下一個《國家計劃》將成為指導旨在結束基於性別的暴力的所有政府支出的主要工具。這包括我們如何實現《縮小差距的國家協議》（National Agreement on Closing the Gap）《國家協議》）的第13個目標。該國家協議旨在到 2031 年將針對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婦女和女童的一切形式的家庭暴力和虐待減少至少 50%，並朝著零的目標邁進。它還包括共同努力實現《國家協議》下的四個優先領域（Priority Reform Areas）的改革。

這份代表聲明概括了峰會代表和參與者的發言，包括那些具有不同親身經歷的人。這包括工作組成員提名的每個州和領地的代表，以及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家庭暴力、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和性暴力問題諮詢委員會（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Advisory Council on family, domestic and sexual violence）和國家計劃諮詢小組（National Plan Advisory Group）的成員。它由每個州和領地選出的主要代表起草。它不是對四天多來討論的豐富議題的全面記錄，而是對代表們確定的關鍵主題和想法的總結。

聆聽必須在峰會之後繼續進行，以便聽到所有聲音並為下一個《國家計劃》中的行動計劃提供信息。我們呼籲聯邦、州和領地政府將結束基於性別的暴力作為國家的優先事項處理。

# 對*《2010-2022 年減少暴力侵害婦女及其兒童行為國家計劃》（National Plan to Reduce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nd their Children 2010-2022）的*思考

《2010-202[2 *年減少暴力侵害婦女及**其兒童行為國家計劃*](https://www.dss.gov.au/sites/default/files/documents/08_2014/national_plan1.pdf)》（National Plan to Reduce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nd their Children 2010-2022）（《2010-2022 年國家計劃》）承認，女性比男性更有可能遭受家庭暴力、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和性暴力以及其他形式的家庭外暴力，包括機構環境中的暴力、在公共場所的跟蹤和性騷擾以及借助技術手段進行的虐待[[1]](#footnote-1)。《2010-2022 年國家計劃》首次匯集了澳洲所有政府的集體努力，以共同解決所有形式的暴力侵害婦女行為問題。

根據 《2010-2022 年國家計劃》，各級政府共同努力建立關鍵基礎設施並加強服務響應，以預防和解決暴力侵害婦女及其子女的問題。這包括建立 “我們的觀察” （Our Watch）、澳洲國家婦女安全研究組織（Australia’s National Research Organisation for Women’s Safety/ANROWS）和1800RESPECT，開展“*停止它開始*“（Stop it at the Start）運動，支持專業服務、緊急住宿和家中安全計劃，以及支援跨部門工作，以提供一個共同合作的系統。

雖然《2010-2022 年國家計劃》奠定了堅實的基礎，並提高了人們對暴力侵害婦女行為和性別不平等的認識和理解，但要結束暴力侵害婦女和兒童行為，還有更多工作要做，也要衡量進展並確保我們以正確的方式投資。這其中的核心是我們在強化性別不平等以及個人行為和態度的政策、做法和結構中，努力投資於預防工作和解決暴力侵害婦女行為的性別驅動因素引發的問題。

全國峰會上的討論重點是建立在這些強大的基礎上，並推動我們在全國範圍內共同努力終止暴力侵害婦女和兒童的行為。我們必須反思《2010-2022 年國家計劃》的成功和局限性，以便能夠在仍需實現、資助和最終確定的內容上再接再厲地努力。

重要的是，峰會還審議了阻止婦女和兒童免于遭受一切形式暴力的新問題。鑒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的流行，各級政府有一個千載難逢的機會，可以建立一個政策框架，推動必要的文化和系統變革，以防止針對婦女的暴力行為，並打破那些主要由男性施行的暴力和虐待的行為模式。

峰會上的對話還強調，根據《2010-2022年國家計畫》，我們還沒有看到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婦女和兒童的情況得到改善。在各級政府中，沒有做足夠的工作來傾聽第一民族 (First Nations) 人民的聲音，並確保制定由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組織制定和提供的社區主導的解決方案。

我們有機會以這樣的方式重新構想和改變我們社會和經濟的各個方面，不僅可以增強復原力並幫助國家更快地從這場危機中恢復過來，而且還可以促進和加快我們在防止暴力侵害婦女行為方面的努力和推進性別平等。

# 峰會討論

# 專題討論會

與會者有機會聽取一系列專家小組成員的意見並向他們提問。專家小組有機會分享新的證據，強調有希望和有效的做法，並直接聽取那些致力於結束一切形式的基於性別的暴力的人的意見。

*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的家庭暴力、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和性暴力經歷（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s' experiences of family, domestic and sexual violence）*小組認識到，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必須領導設計和實施文化上適當的和考慮到創傷因素的預防工作和對暴力的應對，並討論了針對第一民族（First Nations）婦女的具體計畫。*財務自由：創造經濟保障和避免財務濫權（Financial freedom: creating economic security and escaping financial abuse）*小組探討了婦女的經濟保障、獨立和她們的安全之間的相互作用，包括需要採取行動防止財務濫權和提供更安全的住房。*尊重@工作（Respect@Work）路線圖* 和 *侵害婦女問題事關每個人（Violence against women is everybody's business）*小組討論了政府、組織和雇主在通過性別平等倡議、為婦女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和支援在工作場所內外遭遇暴力的婦女方面正在發揮和可以發揮的作用。

*改變路線：對施暴者干預、脅迫性控制和早期干預（Alter the course: perpetrator interventions, coercive control and early intervention）*小組討論了我們如何能夠更好地識別暴力和虐待的風險，以改變婦女和兒童的遭遇。以及我們如何通過讓施暴者承擔責任，以改變他們的行為，防止男性施行暴力。*警務和司法應對（Policing and justice responses）*小組討論了司法系統在應對暴力方面的作用，以及如何最好地支持受害者-倖存者進行報告和尋求正義。*預防和應對性暴力（Preventing and responding to sexual violence）*小組分析了應對暴力侵害婦女行為的性別因素以防止其發生的重要性，包括把促進相互尊重的關係作為預防性暴力的一種手段，以及支持性暴力受害者-倖存者所需的具體應對措施。

# 圓桌會議

圓桌會議是專家們就下一個《國家計劃》的關鍵優先事項進行深入討論的重要機會。圓桌會議不對公眾開放，為與會者在分享個人或敏感信息方面提供隱私和安全。

圓桌會議探討了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殘疾婦女和兒童、移民和難民婦女和社區、兒童和青年本身、老年婦女、LGBTIQA+人群以及鄉郊和偏遠地區婦女的不同情況和不同親身經歷。圓桌會議還討論了這些問題如何與遭受暴力的經歷交織在一起，並需要量身定制的、文化上適當的應對措施。會議包含對跨專業、主流服務、醫療系統和法律服務的系統變化方面的討論。還討論了具體的暴力經歷，包括脅迫性控制和借助技術手段的虐待，改進對犯罪者的干預，以及與男性和男孩的合作。大家認同需要在所有這些領域進行初級預防，也認同需要解決維持性別不平等的制度和結構問題。

# 代表們就下一個《國家計劃》的優先考慮事項

在所有問題上，下一個《國家計劃》必須：

* 繼續鞏固我們在**初級預防**方面的基礎，在暴力發生之前製止它，並實現在態度、文化、系統和行為方面的長遠改變。
* **各級政府在預防、幹預、應對和康復方面，不分政黨，都要提供長期的政府資金**支持。資金應支持現有的運作良好的服務，以及新的應對措施，並應為一線服務提供長期的服務水準資金，包括住房和維權。這必須考慮到基於需求的供資。在所有的政策問題上，代表們呼籲明確不同級別政府的作用，以避免在一線服務的重疊和混亂，並確保填補服務空缺。政府在這個問題上發揮著重要的領導作用，要確保跨系統的協調，包括與行業和組織的合作。幫助實現這一目標的明確治理機制應該成為下一個《國家計劃》的一部分，包括組織專家和非政府組織參與其中。
* 認識到**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必須為他們的社區帶頭應對**，下一個《國家計劃》**必須確保《縮小差距國家協議》中的承諾被納入在每個要素中**。下一個《國家計劃》必須遵循《國家協議》中概述的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的自決原則。這要求所有受影響的人優先努力解決系統性的種族主義，以及推廣考慮到創傷因素的文化上安全的做法和考慮全面的方法。
	+ 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必須有自己的第一民族具體行動計畫，以解決《國家計畫》下的家庭安全問題，並被授權領導其社區的所有行動和應對。
* 優先與**男性和男孩合作**，以消除和防止可能導致暴力的態度和行為，並尋求讓男性在整個社區中擔任領導職位，以闡明在他們所處環境中進行改變的必要性。
* 傾聽、參與並瞭解**不同**的**親身經歷**，尤其是受害者-倖存者的經歷，他們對製定政策和解決方案至關重要，並瞭解什麼是有效的政策和方案。種族、年齡、殘疾、文化、性別，包括性別認同，以及其他形式的認同，都會影響這些親身經歷。基於性別的暴力的受害者-倖存者必須參與做影響他們生活的決定。
* **支持性別平等**，認識到**性別不平等問題與其他形式的歧視、不平等和劣勢的問題複雜交織在一起**。代表們呼籲在初級預防、早期幹預、危機和康復以及所有服務系統中考慮這一點，以便向所有人提供專業支援，包括那些需要更複雜或細微的服務應對的人。必須優先考慮由社區主導的應對措施。
* 強調**有效的研究、資料和評估**的關鍵作用，為投資和方案改進提供信息，並使我們能夠跟蹤我們的進展和績效。這應該建立在現有的證據基礎上，例如個人安全調查（Personal Safety Survey）和全國社區態度調查（National Community Attitudes Survey）。這應該是長期的，並能夠衡量暴力的基本驅動因素和國家在初級預防方面的進展。
* 認識到**正義和治癒創傷**的重要性，以及政府支持的必要性，以使因為被暴力侵害而受到未披露和未解決的創傷的婦女和兒童得到痊癒。
* 強調**解決男性對婦女和兒童的暴力行為問題必須在所有環境中進行**，包括工作、教育、公共、機構和其他社區空間以及家中。這必須包括預防工作，解決由占主導地位的男子氣概、僵化的性別陳規定型觀念和基於攻擊性的男性同伴關係產生的問題。
* 確保為警務、司法系統和一線服務等各部門**提供培訓和勞動力發展及支援**，以確保對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家庭暴力和性暴力的應對措施和支持適合所有人（無論他們的背景或親身經歷如何），以及涵蓋專業的預防、幹預、響應和康復服務。
* **不斷改進司法系統**，以確保受性暴力、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和家庭暴力影響的人能夠伸張正義，施行暴力和虐待的人被追究責任，並探索其他變革性策略，以防止和解決暴力問題。
* 認識到通過促進與社區組織的牢固和持久的夥伴關係，**以社區為主導和以地方為基礎的應對措施**，對於解決各種形式的基於性別的暴力至關重要。
* 確保**承認兒童和年輕人本身就是暴力的受害者和倖存者**，承認暴力給他們帶來嚴重的終身負面後果和經濟代價。
* 與其他國家戰略和舉措相聯，因此我們有一個**協調和跨部門的方法來結束所有形式的基於性別的暴力**，尤其是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家庭暴力和性暴力。
* 認識到結束對婦女的暴力**是每個人的事**，每個人都可以發揮領導作用，特別是**企業。**這可以包括批判性地思考企業如何在其員工隊伍中促進性別平等，設計產品和服務使其更加安全並防止濫用，以及思考固定的系統是否無意中促成了支持基於性別的暴力的態度和行為。

# 預防必須是我們的重點，在暴力發生之前要製止它

初級預防必須繼續作為我們長期戰略的基礎，要在侵害婦女、兒童以及所有形式的影響他人的基於性別的暴力開始之前，就要制止它。這不僅包括在個人層面改變態度和行為，同時在所有環境中採取行動，包括組織、社區、系統範圍和社會層面——人們學習、工作、生活和娛樂的地方，以及與個人、家庭和社區。[[2]](#footnote-2)來自所有文化，包括政府、企業和社區在內的所有部門的女性都必須公開地充分參與並發揮明顯的領導作用。我們必須傾聽來自不同社區的聲音，並共同努力，根據他們的需求量身定制預防和早期幹預措施。

在預防方法中，需要解決可能加劇家庭暴力和性暴力的強化和加重因素，包括施暴者本人遭受的暴力、創傷、殘疾以及有否使用酒精和其他藥物。例如，注意到施暴者酗酒的比例很高，以及施暴者中有腦損傷的比例過高。需要進一步開展工作，更好地瞭解加劇因素如何影響暴力行為，並在適當的情況下與行業合作來解決這些因素所引起的問題。

# 實現性別平等是預防暴力的關鍵

無論身份、能力、種族和地位如何，所有女性都有權在免受暴力和騷擾的環境下生活和工作。我們還必須改變性別不平等的社會背景，以創造一個環境，使我們能夠消除暴力的性別驅動因素，這些因素與其他社會不公正現象相互交織，在這種情況下，暴力更容易發生。這包括確保女性在領導和決策角色中的平等代表權，以及消除影響女性經濟安全和財務安全的政策和結構障礙。這應該考慮到改善帶薪育兒假、公積金的關鍵作用、收入支援、獲得托兒服務以及對尤其面臨經濟不安全風險的老年婦女的支持。它必須認識到政府、企業和工會在共同建立普遍獲得帶薪家庭暴力和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假方面的聯合作用。

我們還必須認識到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對女性和男性的不同影響，特別是它對女性安全和經濟保障的影響，以及疫情后經濟復甦為進一步減少性別不平等帶來的機會。我們注意到，國家內閣已經同意就婦女的經濟安全目標制定一個全國統一的報告框架。

# 改善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的境況是當務之急

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婦女、兒童和男性都有權在安全和擁有充分人類尊嚴的環境中生活。家庭暴力是令人憎惡的，是對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文化的不尊重，在原住民或托雷斯海峽島民社會中沒有立足之地；然而，解決這個問題的方法是複雜的、多樣的，需要長期的承諾和行動。在《國家計畫》下必須有一個獨立的全國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行動計畫。

下一個《國家計劃》的實施將支持政府對《縮小差距國家協議》的承諾，特別是與四個改革重點和第13個目標相關的承諾。它必須善用現有的承諾和機制，例如山峰聯盟（Coalition of Peaks），以便這兩項戰略可以相互配合。

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及社區遭受到各種形式暴力影響的比例過高，這只能通過由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及組織主導對所有應對舉措的識別、制定、實施和評估來解決。處理暴力侵害婦女和兒童問題的《國家計畫》安排，應包括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並由他們提供信息。它必須建立在與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的真正夥伴關係和充分參與的基礎上，這包括利用社區長者的知識。

下一個《國家計劃》必須遵循國家協議中概述的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的自決原則。這要求所有受影響的人重點努力應對系統性的種族主義，並加強努力促進在文化方面安全的做法和全面方法。需要培養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組織和社區的能力，以使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能夠在家庭暴力應對措施的所有領域中領導決策和提供服務。原住民社區控制的醫療服務部門和其他原住民社區控制的組織在強化家庭關係、防止個人和社區層面的暴力、支持治癒代際創傷以及將原住民自決權付諸實踐方面具有核心作用。

我們認識到，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遭受廣泛的劣勢，加上殖民化、過去警員和政府做法造成的代際創傷，使他們遭受了不可接受的暴力。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需要得到支持，以領導實行為其量身定制和適應其文化的應對措施。這不僅僅是通過應對家庭暴力的具體方案，而且是要通過貫穿於所有不利的領域以及政策制定和服務提供的所有方面的措施，特別是醫療、福祉、住房、兒童保護、教育和就業方面。政府官員和社區成員必須感到他們可以無所畏懼，大膽地報告暴力行為。方案和服務的提供必須有足夠的資金和支援，以便它們能夠實現政府的既定目標。我們需要一個向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社區提供服務的積極系統，其重點是要建立正常運作的健康社區。

下一個《國家計畫》必須能夠滿足當地的需求，從而實現可持續的改進，減少家庭暴力經歷，尤其是降低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社區中不成比例的影響方面。我們敦促政府承諾制定一項緊急行動計畫。政府必須制定大膽的目標，在短期、中期和長期內注重政策制定，或者為項目提供資金，以便能夠實現這些目標。這些必須通過強有力的問責制和檢查進展的工具來進行衡量。

# 價格合理的、方便獲取的長期住房和具有包容性的、符合文化習俗的危機住宿對於受害者-倖存者的安全和康復至關重要，必須成為優先處理事項

提供安全和價格合理的住房必須是下一個《國家計畫》的一個關鍵部分。這包括各級政府的投資，以提供足夠的新型社會住房和價格合理的住房，確保逃離暴力的受害者-倖存者能夠康復和發展。緊急住宿、過渡性住房和長期住房都是至關重要的。必須投資於支持婦女和兒童安全地留在家裡的方案，以及專注於針對施行暴力的男子的方案，這包括安全的過渡性住房。必須更好地整合住房和其他支援系統，如NDIS。

住房對策也必須認識到並應對殘疾婦女、LGBTIQA+群體以及尋求離開暴力關係的移民和難民婦女所面臨的特殊挑戰，對她們來說，現有的住房選擇可能不安全、不可及或不符合文化習俗。還必須認識到，老年婦女是無家可歸者中人數增加最快的群體。我們還必須考慮到偏遠和非常偏遠社區的具體需求。

# 必須考慮殘疾婦女的經歷並將其納入所有預防和應對措施中

所有的定義、立法、政策和改革，從初級預防到應對和康復，都必須包括殘疾婦女和女孩在內，包括獨特的暴力類型和可能遭受暴力的環境。政策應反映出，殘疾可能是由於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和家庭暴力造成的，特別是後天腦損傷。殘疾婦女和女童必須能夠使用所有系統，包括社會保障、兒童保護、心理健康、NDIS、教育和住房系統。制定應對措施時必須認識到，技術是殘疾婦女參與、交流和獲得服務的重要工具。

殘疾婦女必須成為所有討論的核心，而應對措施必須認識其與有不同背景和經歷的婦女所經歷的其他形式歧視的交集部分。特別是確保 NDIS 有一個機制為遭受家庭暴力和性侵犯的殘疾婦女提供緊急援助，特別是在其照顧者實施暴力的情況下。

# 我們必須承認並應對移民和難民婦女遭受家庭暴力、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和性暴力的問題

直接影響澳洲移民和難民婦女的系統性障礙和經歷的多樣性，必須在下一個《國家計畫》的所有領域內得到解決。服務和政策響應應從一開始就包含在設計中，而不是事後考慮。為實現全面的應對服務，需要為專業的文化和基於信仰的家庭暴力援助服務提供可持續的撥款，並增強普遍家庭暴力服務的能力。我們需要把好的設計和證據轉化為行動，並提供長期的資金。早期幹預、預防、應對和康復方面 的夥伴關係必須由社區主導。需要有在文化上安全和適當的治療模式，開展男性方案需要包括在文化和語言方面的考慮，以及社區的專業知識。必須為多元文化和定居部門組織提供資金，用於為家庭和社區提供預防、教育和支持，必須支持主流服務，以改善他們的應對，包括通過提供口譯服務來提高可及性，發揮雙語和雙文化社區工作者的作用。

對有移民和難民背景的受害者-倖存者的應對措施必須符合安全視角、人權框架，並能普遍獲得。信仰、語言和文化在移民和難民社區中的作用應該為基於優勢的康復模式提供參考。這些因素都不會使任何人自然地傾向於使用暴力；相反，暴力的根源是社會各個方面存在的性別不平等。下一個《國家計畫》必須解決遭受暴力的持有臨時簽證的婦女的不穩定狀況，包括讓其獲得工作權利、收入支援、醫療保健和住房，這是至關重要的。必須投資於以社區為主導、以實踐為依據的研究，研究移民和難民婦女的經歷，以及預防、早期幹預、應對和康復方面的最佳做法。

# LGBTIQA+社區必須被納入《國家計畫》中

## 下一個《國家計劃》需要在各個方面都包括 LGBTIQA+ 人群。它需要認識到LGBTIQA+人群所經歷的暴力的性別驅動因素，如順性別主義和異性戀主義，以及對所有經歷基於性別的暴力的人都有影響的僵化的性別陳規定型觀念和規範，以及變性人、性別多樣化和非二元性別者為家庭暴力和親密伴侶家庭暴力的受害者-倖存者的比例過高。下一個《國家計畫》必須具有真正的交叉性，並滿足LGBTIQA+人群的需求，他們在許多不同的方面經歷結構性壓迫，例如LGBTIQA+殘疾人群。我們需要為LGBTIQA+社區控制的組織提供有保障和可持續的資金。這種方法的施行需要將LGBTIQA+人群納入主流政策和方案發展，以及通過有針對性的舉措推行。

## 需要更多的資金，使專業的家庭暴力和性暴力部門與LGBTIQA+部門之間能夠合作，以確保它們建立成功和持續的夥伴關係，創造一個強大的LGBTIQA+服務部門和一個有包容性的和反應迅速的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家庭暴力和性暴力部門。必須在所有相互交叉的服務系統中進行投資和一致的資料收集，例如住房和無家可歸系統以及親密伴侶家庭和家庭暴力專業服務，並將LGBTIQA+人群納入所有相關的資料收集中。我們必須認識到，在LGBTIQA+人權運動中，有不同經歷和需求的人群和社區，包括雙性戀+婦女（順性別和跨性別）、女同性戀者（順性別和跨性別）、變性婦女、變性男性、Brotherboys和Sistergirls、非二元性別者、同性戀和雙性戀男性（順性別和跨性別）、雙性人和無性戀者。

# 兒童和年輕人必須在下一個《國家計畫》中佔有一席之地，他們自己的權利要被考慮到

## 如果我們真的要預防侵害婦女的暴力，我們就需要認真對待預防在兒童時期發生的暴力。應該承認，兒童和年輕人本身就是暴力的受害者和倖存者，暴力使他們背負嚴重的終身負面後果和經濟代價。兒童必須在《國家計畫》中佔有一席之地。保護兒童和年輕人對於防止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和家庭暴力以及日後的性侵犯也是至關重要的。下一個《國家計畫》應包括對侵害兒童的暴力的預防、應對和康復工作的關注。

## 各個系統的服務必須協同工作，不能孤立。在專業服務和兒童保護系統之間建立正式的夥伴關係，將有助於提供聯合幹預，不會進一步傷害兒童，並支持家庭從暴力的創傷中康復。雖然成年人必須對兒童的安全負責，但兒童也應該被賦予工具和語言，以指認他們自己的經歷，並支持他們獲得服務和向他人提出他們的憂慮。兒童的聲音和親身經歷應為政策和實踐提供參考。我們還必須改變在家庭中施行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家庭暴力和性暴力的兒童和年輕人的途徑，在這種情況下支持整個家庭。資源和方案必須幫助保障家庭環境的安全，應對措施必須認識到學校和早教中心可以發揮的作用。為了減少兒童被帶離家庭的比率，我們必須提供早期幹預和文化上安全的家庭支援服務，同時對家庭外照料系統中兒童的安全、健康和福祉承擔全部責任。

# 居住在鄉郊、農村、偏遠和非常偏遠地區的人們必須能夠獲得適當和優質的服務

## 鄉郊、農村、偏遠和非常偏遠社區的人們決不能被拋在後面，特別是在基礎設施方面，例如住房、醫療服務、技術和交通。必須賦予地方社區權力和資源，以制定本地的、以地方為基礎的解決方案，預防和應對其社區內的基於性別的暴力。必須更加注重確保在這些領域提供可靠、可及和適當的支援服務，特別是在偏遠社區。應採用創新的解決方案，將醫療或獸醫等服務與家庭暴力專業服務聯繫起來。服務安排必須考慮到在這些社區提供服務的成本會增加，必須提供基於需求的資金，包括用於資料和評估的資金。這些必須與社區共同設計，制定政策和方案時必須聽取有親身經歷的人的聲音，以確保它們是有效和安全的。

## 應對措施必須在當地設計和實施，並認識到這些社區中面臨基於性別暴力風險的人所面臨的具體挑戰，例如需要幫助飼養牲畜或寵物、獲得住房或需要獲得現金才能離開暴力關係。主流心理輔導應對必須能夠應對當地的挑戰，以確保女性得到適當的支持。必須為所有地區的婦女提供專門的針對性侵犯的服務。主流心理輔導應對必須能夠應對當地的挑戰，以確保每個受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家庭暴力和性暴力影響的人都能獲得文化上來說是安全的和專業的、考慮到創傷因素的支持。這也必須反映出偏遠和非常偏遠社區人民的具體和獨特需求，以及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和其他具有不同背景的社區（如殘疾人、LGBTIQA+人群以及文化和語言多樣化社區）的需求。

# 倖存者有權得到支持，以獲得康復和痊癒

基於性別的暴力造成的創傷破壞了倖存者的生活品質，對其身體、精神、心理和經濟產生重大影響，並產生代際影響。許多倖存者沒有機會尋求治愈支持，這意味著許多人生活在不必要的長期創傷影響中，延長了他們所經歷的傷害。為專業服務提供充足的資金，將使更多的倖存者能夠披露針對他們的暴力行為，並處理由暴力造成的創傷。至關重要的是，應對性侵犯的系統的所有部門都要接受專業培訓，以充分解決當前阻礙有效滿足受性侵犯影響的人的需求的文化問題。

僅有危機應對措施是不夠的。婦女和兒童，以及其他性暴力、家庭暴力的倖存者，有權獲得高品質的支持，以從創傷中恢復過來，並認識到這可能需要很長的時間。特別針對性侵犯的專業服務機構，在提供痊癒支援方面擁有豐富的專業知識，但沒有足夠的資源為所有要求提供支援的倖存者提供支援，更不用說為所有需要支援的倖存者提供支援。許多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家庭暴力和性暴力的倖存者，包括性騷擾和性奴役的倖存者，沒有機會獲得促進痊癒和恢復的服務。這包括讓他們獲得有助於重建生活和建立社區以讓其繁榮發展的方案和支持。下一個《國家計劃》必須推動打破創傷迴圈，包括代際創傷。這將使所有受害者-倖存者受益，特別是經歷過高比率暴力的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社區。這需要從考慮創傷因素的有限概念轉變到充分認識創傷和癒合。國家受害者諮詢小組應為下一個《國家計劃》提供信息。

# 必須高度重視性暴力，包括性騷擾

## 必須解決性暴力問題，既要把它作為基於性別的暴力的一種形式，也要把它本身作為一種獨立的犯罪，而且要把受害者-倖存者放在應對措施的中心。我們需要一個明確的、共同的性暴力定義，認識性暴力的範圍，並且必須在所有的州和領地實施全面的生命期方法。下一個《國家計畫》中的性暴力應對措施必須包括初級預防、早期幹預、危機、法律和司法程式以及恢復、痊癒和賠償措施。恢復和治療需要專業服務，以在需要時為倖存者提供支援；這目前受到資源的限制。下一個《國家計畫》還必須認識有害性行為並提供資源進行應對，特別是支持兒童和青少年停止這些行為。這些工作必須包括更高的法律一致性，包括所有州和領地都承認“同意”的全國統一定義。政府應提供全國性的領導，以幫助減少澳洲各地的離職人員，並實施措施，以儘量減少倖存者在刑事司法系統中再次遭受創傷，而且必須考慮其他應對模式。刑事司法系統必須是安全的、可及的，並且考慮到受害者-倖存者的創傷因素的。

## 必須解決貫穿整個生命週期的各種形式的性暴力問題，包括對兒童的性虐待、對殘疾婦女和女孩的絕育和對雙性嬰兒的不必要的醫療程序、親密伴侶家庭暴力以及家庭暴力和虐待背景下的性暴力，這包括在機構環境中的性暴力、女性生殖器切割、借助技術手段的性虐待以及工作場所中的性暴力和性侵犯。

## 所有政府應繼續落實相關建議，以防止和解決澳洲工作場所中的性騷擾問題。聯邦政府必須繼續優先落實《“尊重@工作”報告》（Respect@Work Report）中的所有建議。這包括對工作場所積極負責，採取合理和合適的措施消除性別歧視、性騷擾和傷害。

# 我們必須與男性合作，並投資於改變施暴者的行為

所有男性在防止侵害婦女的暴力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我們需要改變驅動暴力侵害婦女行為的主導和有害的男子氣概觀念。該系統給受害者-倖存者帶來了巨大的負擔，必須重新思考以及將這種負擔轉移到使用暴力的人身上。受害者的安全需要放在中心位置，這包括將施暴者從家中帶走，這需要適當的住宿選擇。這需要在各個地方進行，包括將受害者-倖存者留在安全的家中、社會服務以及警務和司法應對措施。

需要對基於行動的研究進行更多投資--我們必須進一步開發一套基於證據的幹預措施，以應對施行暴力和虐待的男性的多樣性，重點是保障受害者-倖存者的安全。我們需要與施行暴力或有施行暴力風險的男性合作，並在一系列環境中以及在機構、社區和個人層面上開展工作。必須加大對施暴者幹預方面的投資，這些幹預必須以風險評估和緩解、證據和親身專業知識為依據，包括在該系統中有過經歷的男性。方案需要量身定做，並側重於當地化和文化上來說適當的應對，以關於什麼是有效的證據為基礎，並由瞭解這一高度專業化工作的細微差別的、合格和有能力的工作人員進行。

需要收集關於驅使男性進行暴力行為的原因的數據，並且需要所有州和領地的積極參與。這些數據必須為整個系統——初級預防、早期幹預、應對和持續的行為改變和康復——的應對提供參考。所有男性的行為改變方案都必須有充足的資源以支持受害者-倖存者，以確保幹預不會對他們造成意外風險。我們必須致力於為那些與男性打交道的人建立能力，以符合公認的嚴格的國家標準，同時保持最佳做法。我們必須鼓勵工作場所使用專業知識解決員工的問題。

# 我們必須改進支持婦女和兒童所需的服務系統應對，並為之提供適當的資源

醫療、財務安全和住房對於確保得到良好的健康結果至關重要——婦女的基本需求必須得到滿足，以使她們能夠離開暴力關係並康復。我們需要支持專業的針對家庭暴力、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和性暴力的服務，並使主流服務更好地應對和確定解決方案。醫療服務必須是負擔得起的、文化上適當的和可獲得的，以便所有婦女和兒童能夠獲得整體的、綜合的、全方位的、多部門提供的服務。必須為所有人提供服務，無論其地點、社會經濟地位、背景或身份如何，都能讓他們獲得服務。必須加大投資和支持力度，改善轉介途徑，特別是全科醫生、專家服務和財務諮詢系統之間的轉介途徑。醫療系統需要更好地支持正在遭受暴力或面臨暴力風險的婦女和兒童。需要整個社區、跨部門、全方位的應對。資助必須考慮到方案必須是當地化的，以便制定方案和模式，並將方案和模式納入每個地區的系統中。

需要更多和持續的投資，包括在提供文化上適當和有針對性的支持服務和勞動力發展方面。澳洲各地對基於性別的暴力的一致定義將有助改善應對、幹預措施以及風險評估。《國家夥伴關係協議》（National Partnership Agreement）應在下一個《國家計畫》的有效期內提供強有力的、協調的夥伴關係，但需要明確的目標和措施，確保問責制和服務運作的透明度，以幫助服務機構運作。還需要確保服務機構保持為個人和系統進行宣導的能力，並且為實現這一點得到資金模式的支持。倖存者也必須保持對自己的故事進行宣導的權利。

# 我們必須改進對包括脅迫性控制在內的所有形式的暴力的法律應對措施

必須對親密伴侶家庭暴力、家庭暴力和性暴力有明確和一致的定義。我們必須就脅迫性控制進行一次全國性的對話，以確保對其有共同的語言和理解。任何暴力的定義，包括提到的脅迫性控制的定義，都必須經過仔細考慮和界定，而且必須是最廣泛的定義。國家原則必須著重於對脅迫性控制的全系統性理解。教育、文化變革、提高意識是關鍵，尤其是對警察、律師和司法部門而言。必須通過文化上來說安全的對話進行有意義的協商，並考慮對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社區以及其他受到司法系統不成比例影響的人的意想不到的後果。這是一個整個系統的問題——不僅僅是一個法律系統問題，需要跨系統進行改革，以追究施暴者的責任並支持受害者-倖存者，例如提高法律諮詢的可及性。企業可以在理解脅迫性控制和支持遇到脅迫性控制的員工和服務用戶方面發揮作用。

改善法律應對措施意味著法律體系，包括家庭法體系，是安全的、可及的和具包容性的。家庭暴力的風險在分居時最高，對家庭暴力的受害者來說，"分居"從關係破裂時開始一直持續到最終確定育兒安排。關於家庭法律體系的幾次調查提出了重要建議，以改善家庭暴力受害者在家庭法律體系中的體驗和安全。這些建議必須得到考慮，並在適當情況下予以實施。證明顯示，最近在家庭法律體系中推出的舉措使遭受家庭暴力的家庭得益良多。需要對這些舉措進行評估，如果證明有效，就應擴大實施範圍並提供可持續的撥款。

我們還需要看到與特定形式的基於性別的暴力有關的法律改革，這些暴力仍然是合法的，並對特定的婦女和兒童群體產生了不成比例的影響，這包括殘疾婦女女孩，以及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婦女和兒童。

# 我們需要將注意力集中在借助技術手段的虐待行為上，並關注網上對婦女的虐待和不尊重

借助技術手段的虐待造成了真正的持久傷害，並可能是未來暴力的危險信號。必須更好地支援勞動力獲得培訓和資訊，以瞭解施暴者如何濫用技術，包括新興的技術，以對婦女構成風險。技術和金融部門已經在採取行動，揭露並防止這種濫用行為，應支持私營部門繼續發揮這種領導作用，並確保所有產品和服務在設計中已經納入安全考量。這些文化上的變化可以補充和支持監管和法律上的應對措施。

當年輕人和婦女遭遇借助技術手段的虐待時，必須為他們提供更好的支持，讓他們能夠繼續使用技術，但也要使他們能夠康復，以便他們能夠在網上感到安全，特別是考慮到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而致使技術使用頻率增加。需要加強對一線服務提供者、警察和司法系統的教育和培訓，以確保對借助技術手段的虐待的現實和影響達成共識，並追究虐待者的責任。重點必須放在虐待者的行為上，而不是被濫用的技術。在應對方面，必須認識到，借助技術的虐待行為對一些婦女，例如殘疾婦女，產生了不相稱的影響。應對措施還應該包括利用技術做好事。

# 解決基於性別的暴力問題是每個人的事

預防、應對和解決基於性別的暴力是每個人的事。儘管在性質上有性別之分，但要消除基於性別的暴力這一瘟疫，需要整個社區的回應。

我們必須看到在所有場合--工作、教育、體育、社區--開展工作，指出不尊重他人的行為，並灌輸性別平等。

所有場合都需要能夠更好地就受害者-倖存者的經歷作出應對，使施行暴力和虐待的人能夠開始改變他們的行為，以便我們能夠消除基於性別的暴力。

1. ABS. 2017. Personal Safety, Australia Survey [↑](#footnote-ref-1)
2. ‘Change the Story’, OurWatch, www.ourwatch.org.au/change-the-story/ [↑](#footnote-ref-2)